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度

杭州市“最美建设人”选树工作的通知

建设系统各单位，各区、县（市）、管委会住建局，建设行业协会，委直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充分发挥“最美”典型的榜样和示范作用，营造人人讲“最美”、学“最美”、做“最美”的浓厚氛围，激励引导广大建设系统干部职工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，现就开展2023年度杭州市“最美建设人”选树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树名额

在全市城乡建设系统选树10个“最美建设人”（包括个人和集体），视情增设一定数量的提名奖。

二、推荐范围

全市城乡建设系统各行业岗位成绩优异的干部职工和集体（班组、团队）。

三、推荐条件

推荐的对象要重点围绕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忠实践行“八八战略”，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中取得标志性成果；在“保亚运、拼经济、争一流”专项行动中作出突出贡献；在保障亚运会胜利召开、推动经济提振提速、打造共富基本单元样板、实施城市有机更新、深化建筑业转型发展等方面躬身入局、示范先行；为全市打好经济翻身仗、亚运攻坚仗提供有力支持；在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项目、重要岗位中推动技术攻关、完成急难险重任务方面取得卓越成绩；在日常工作、生活和人际交往中品德高尚、群众公认的个人或群体。突出先进性、示范性、时代性、群众性，坚持从建设行业生产经营一线或基层单位群体中推选。

已在历届被评为杭州市“最美建设人（集体）”、省建设系统“最美建设人（集体）”的，不再参加推选。历届被提名的可结合当前工作实际重新审定、重新申报。

四、选树程序

（一）人员推荐。可通过单位推荐、社团推荐等不同方式进行申报。

（二）条件审核。市建委对照选树条件和要求进行初步审查，形成“最美建设人”初审入围名单。

（三）专家评审。组织专家对初审入围名单进行复审，形成“最美建设人”提名候选名单，并征求有关单位的意见。

（四）社会公示。在“杭州建设网”、“杭州建设”微信公众号对“最美建设人”提名候选名单进行公示。

（五）党组审议。市建委党组对“最美建设人”候选名单进行审议，确定年度“最美建设人”和提名奖名单。

（六）结果通报。通报2023年度杭州市“最美建设人”名单，组织全市建设系统“最美建设人”宣传展示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报名方式

申报者填写有关表格并附相关材料，报至本单位“最美建设人”选树工作责任部门。各单位拟推荐的名单，经组织严格审核（需提交单位纪检部门出具意见），领导班子集体审定，在本单位公示结束后报送市建委办公室。各单位报送推荐名单时请标明排序。

（二）报送名额

1.市建设系统各单位，各区、县（市）、管委会住建部门推荐名额2个（包括个人和集体）。

2.市建委直属各单位推荐名额2个（包括个人和集体）。

3.建设行业协会、“两新”组织指导行业系统内各建设类企业推荐名额3个（包括个人和集体）。

（三）报送材料

1.5月19日前报送选树工作联系方式，只需报送电子稿。

2.6月9日前报送《“最美建设人（个人）”推荐表》、《“最美建设人（集体）”推荐表》纸质盖章件各1份（含纪检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）及电子稿。同时报送《“最美建设人”推荐汇总表》及获奖证书、专业技术证明、有关宣传报道资料等，只需报送电子稿。

3.电子稿请打包发至联系人邮箱或浙政钉，邮件命名为“最美推荐+单位名称”。逾期未报送视作自动放弃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精心组织选树。全行业全系统各单位要广泛发动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开展评选。要坚持面向基层，广泛吸引群众参与，真正把不同身份、不同年龄、不同类别，特别是奋战在一线的基层工作者、行业领军人物、道德模范典型、党员先进典型、一线建筑工匠等推荐出来。

（二）严格选树标准。要把握“最美”及其内涵，按照选树标准和规定程序，认真审核推荐材料，公开公平公正，注重选树事迹突出、示范作用明显的先进典型。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，并征求纪检部门意见。凡近年来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廉政规定和有关政策，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并造成不良影响的责任者不得推荐。

（三）着力宣传推广。要创新方式方法，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，统筹网上网下宣传，切实做好选树活动的宣传工作，营造支持和参与评选活动的浓厚氛围，扩大影响力和覆盖面，使选树成为树立先进、宣传先进、学习先进的过程，为持续推进全市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凝聚强大正能量。

联系人：眭峰、周瑛，电话：85270652、88850781；

电子邮箱：897724321@qq.com；

地址：杭州市上城区凤起东路889号新州大厦12楼1209室。

附件：1.“最美建设人”选树工作联系方式

2.“最美建设人（个人）”推荐表

3.“最美建设人（集体）”推荐表

4. 最美建设人”推荐汇总表

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3年5月9日

附件1

“最美建设人”选树工作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部门职务 | 办公电话 | 手机号码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**为方便工作联系，请各区、县（市）、管委会住建部门，建设行业系统单位（含地铁、钱投、运河、城投），市建委直属单位，建设行业协会、“两新组织”填写并于5月19日前发送至邮箱897724321@qq.com或联系人浙政钉。

附件2

“最美建设人（个人）”推荐表

序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正面免冠彩色近照（2寸） |
| 籍贯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历 |  | 何时参加工作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职务 |  | 职称 |  | 技术等级 |  |
| 主要事迹 | **（不超过1500字，可另附页，材料内容要紧扣本次选树主题，通过讲述感人故事来体现“最美”精神）** |
| 媒体关注情况 |  |
| 近5年获得荣誉 | **（荣誉表述要严谨，如获得时间、荣誉层级、奖项名称，例：2021年获省建设厅颁发浙江建设工匠）**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单位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**注：**照片要求。个人：2寸证件照1张，3张工作照（反映其工作特点）；

集体：3张集体照（有单位背景或工作场景）；

照片大小须在2MB以上，只需报送电子稿。

附件3

“最美建设人（集体）”推荐表

序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集体名称 |  | 集体负责人 |  | 集体合照（另附） |
| 人数 |  | 党员数 |  | 团员数 |  |
| 所在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主要事迹 | **（不超过1500字，可另附页，材料内容要紧扣本次选树主题，通过讲述感人故事来体现“最美”精神）** |
| 媒体关注情况 |  |
| 近5年荣誉 | **（荣誉表述要严谨，如获得时间、荣誉层级、奖项名称）**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单位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**注：**照片要求。个人：2寸证件照1张，3张工作照（反映其工作特点）；

集体：3张集体照（有单位背景或工作场景）；照片大小须在2MB以上，只需报送电子稿。

附件4

最美建设人”推荐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

一、个人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出生****年月** | **政治面貌** | **学历** | **职称** | **职务** | **参加工作时间** | **工作单位** | **推荐理由****（简要概括）** | **联系方式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二、集体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集体名称** | **集体负责人** | **人数** | **所在单位** | **推荐理由（简要概括）** | **联系方式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**请按照推荐排序填写

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